

## 退還保證金申請書

本公司(廠商) 參加本案投標，倘未得標或廢標或流標，請將保證金以當場退還(如未到場時，貴機關自行選擇其他方式辦理)。

一、 案號：1010502

二、 案名：報廢公務小客車 1 輛。

三、 開標日期：中華民國 101 年 6 月 5 日上午 10 時

四、 保證金額：新台幣 仟元整。

五、 出具保證金之金融機構：

六、 付款之金融機構：

七、 保證金票據號碼：

八、 投標廠商：

廠商負責人：

投標自然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九、 地(廠)址：

十、 未得標領回簽名或蓋章：

(1、非廠商負責人本人具領須提出委託書或授權書方得領回)

(2、如選擇掛號郵寄退還者請附回郵信封 34 元)